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益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0)

股價異常波動及成交量增加； 2024年度的估計年度業績；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由益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所作出。

股價異常波動及成交量增加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25年3月5日的交易價格異常下跌及成交量異常增加。經就本公司作出於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詢問後，除下文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財年」）之估計年度業績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股份價格及成交量異常波動之任何原因，或為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而必須公佈之任何資料，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2024年度的估計年度業績

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本集團管理層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本集團預期收益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財年」）的192百萬港元輕微增加至2024財年的不少於195百萬港元。然而，本集團純利預期將由2023財年的18.6百萬港元下跌至2024財年的不超過5.0百萬港元，減少約73%。

董事會認為，2024財年純利下跌主要由於本集團永久吊船（「永久吊船」）業務分部（「永久吊船業務分部」）的分部溢利大幅減少，由2023財年約38.0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2024財年的不超過19.0百萬港元。有關溢利減少主要是由於香港建築業的市場環境充滿挑戰，導致永久吊船業務分部收到的變更訂單數量及利潤率均顯著下跌。

另一方面，隨著本集團加大對綠色電力能源業務分部（「綠色電力能源業務分部」）的投資，該分部收益由2023財年的約0.2百萬港元大幅上升至2024財年的不少於38.0百萬港元。此外，儘管因綠色電力能源業務分部的業務發展而產生較高的行政開支成本，分部業績於2024財年已成功由2023財年的分部虧損約3.9百萬港元轉為2024財年的估計分部溢利不少於2.0百萬港元。有關改善顯示本公司在再生能源業務方面的持續承諾及努力，以及對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的積極回應。本集團預期未來該分部的收益將持續成長，進一步鞏固其於再生能源行業的地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編製及落實本集團2024財年的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訊僅基於董事會參考包括管理賬目在內的現有可得資料所進行的初步評估，且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因此可予調整。有關本公司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2024財年的年度業績中披露，預期將於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獲董事會批准並刊發。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5年3月5日下午二時五十一分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2025年3月6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益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關錦添

香港，2025年3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關錦添先生、葉永聖先生及張廣迎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劉智鵬議員，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錢偉強先生及巫麗蘭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